

《教育科技與學習》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

茲同意投稿中華資訊與科技教育學會《教育科技與學習》期刊之文章，名稱為：

在著作人於其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將其中華民國之著作財產權，全部無償讓與中華資訊與科技教育學會所發行之《教育科技與學習》期刊，並授權中華資訊與科技教育學會《教育科技與學習》將著作及其所含資料，以任何語言或任何媒體表達之全球發行權利，中華資訊與科技教育學會《教育科技與學習》並得再授權他人行使上述發行權利。惟著作人保有下列之權利：

1. 本著作相關之商標權及專利權。
2. 本著作之全部或部份著作人教學用之重製權。
3. 出版後，本著作之全部或部份用於著作人之書中或論文集之使用權。
4. 本著作用於著作人受僱機關內部分送之重製權或推銷用之使用權。
5. 本著作及其所含資料之公開口述權。

著作人同意上述任何情形下之重製品應註明著作財產權所屬，以及引自《教育科技與學習》。

著作人擔保本著作係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，僅投稿《教育科技與學習》，且從未出版過。如果本著作之內容有使用他人以具有著作權之資料，皆已獲得著作權所有者之（書面）同意，並於本著作中註明其來源出處。著作人並擔保本著作未含有毀謗或不法之內容，且未侵害他人之權利。

如果本著作為二人以上之共同著作，下列簽署之著作人已通知其他共同著作人本同意書之條款，並經各共同著作人全體同意，且獲得授權代為簽署本同意書。如果本著作係著作人於受僱期間為雇用機構所作，而著作權為讓機構所有，則該機構亦同意上述條款，並在下面簽署。

本著作之著作財產權係屬（請勾選一項）

著作人所有

著作人之僱用機構所有

立同意書人（著作人或僱用機構代表人）簽章：_____

著作人姓名或僱用機構名稱：_____

（正楷書寫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